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2. 受理不服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处理当事人涉诉涉法信访上访案件。
3. 接受上级法院交办的案件。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5. 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 组织本院法官与其他法院间的司法交流活动。
7. 抓好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业务教育培训、党建工作、文化建设工作和工青妇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法官、其他工作人员和聘用人员。
8. 结合审判业务，开展平安社区建设和法制宣传。
9. 对人民调解组织和街道司法助理员进行业务指导。
10. 承担由区委下达的维护辖区稳定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水磨沟区人民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5 个处室，分别是：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行政审判庭、少年审判庭、执行局（执行一庭、

执行二庭）、立案庭、审判监督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法警队、政工科、监察科、研究室、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119.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119.2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2.64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3,119.22	小 计	3,119.22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3,119.22	支 出 总 计	3,119.22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合计	3,119.22	3,119.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2.64	2,932.64							
	05		法院	2,932.64	2,932.64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903.21	1,903.21							
204	05	50	事业运行	59.08	59.08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970.35	97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0	160.6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60	160.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60	160.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8	25.9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8	25.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98	25.98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 119. 22	2, 148. 87	970. 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932. 64	1, 962. 29	970. 35
	05		法院	2, 932. 64	1, 962. 29	970. 35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 903. 21	1, 903. 21	
204	05	50	事业运行	59. 08	59. 08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970. 35		970. 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 60	160. 6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 60	160. 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 60	160. 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 98	25. 9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 98	25. 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 98	25. 98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政府性基金预
财政拨款（补助）	3,119.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119.2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2.64	2,932.64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0	160.6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8	25.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3,119.22	小 计	3,119.22	3,119.22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3,119.22	支 出 总 计	3,119.22	3,119.2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 119. 22	2, 148. 87	970. 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932. 64	1, 962. 29	970. 35
	05		法院	2, 932. 64	1, 962. 29	970. 35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 903. 21	1, 903. 21	
204	05	50	事业运行	59. 08	59. 08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970. 35		970. 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 60	160. 6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 60	160. 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 60	160. 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 98	25. 9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 98	25. 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 98	25. 98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148.87	1,863.46	285.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6.29	1,856.29	
301	01	基本工资	374.39	374.39	
301	02	工资津贴补贴	470.64	470.64	
301	03	奖金	257.29	257.29	
301	06	伙食补助费	23.88	23.88	
301	07	绩效工资	8.87	8.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60.60	160.6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27	96.2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37	47.37	
301	12	社会保障缴费	7.32	7.3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45.42	145.4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24	264.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41		285.41
302	01	办公费	16.35		16.35
302	05	水费	2.62		2.62
302	06	电费	4.58		4.58
302	07	邮电费	8.40		8.40
302	08	取暖费	52.61		52.61
302	10	交通费	103.55		103.55
302	11	差旅费	16.35		16.35
302	13	维修(护)费	14.79		14.79
302	16	培训费	8.69		8.69
302	17	招待费	0.64		0.64
302	28	工会经费	5.79		5.79
302	29	福利费	24.35		24.35
302	99	其它商品服务支出	26.69		26.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7	7.17	
303	02	退休费	6.11	6.11	
303	09	奖励金	0.52	0.5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4	0.54	

表七：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970.35		970.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0.35		970.35								
	05		法院		970.35		970.35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新建审判法庭空调系统经费	317.00		317.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南疆支教生活费	40.80		40.8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临时聘用司机、安保等人员维稳补助经费	57.44		57.44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办案经费(含人民调解费)	143.00		143.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019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89.82		189.82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019 年残保金	2.29		2.29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员额法官经费	220.00		220.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64					0.64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119.2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二、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3119.2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119.2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89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整，增加 4 人，相应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2019 年新增项目员额法官经费，新建审判法庭空调系统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支出预算 3119.2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48.87 万元，占 68.89%，比上年增加 163.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整，增加 4 人，相应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970.35 万元，占 31.11%，比上年增加 588.7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增项目员额法官经费，新建审判法庭空调系统经费。

四、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119.2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932.6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事业运行；其他法院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5.9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

五、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148.8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65.66 万元，增长 8.3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整，增加 4 人，2019 年预算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 2932.64 万元，占 94.0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 万元，占 5.15%。
3. 卫生健康支出 25.98 万元，占 0.8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法院（款）行政运行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903.2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77.17 万元，增长 4.23%，主要原因是：2018 年末我院新招录 9 名干警，人数增加，相关工资、津补贴、办公经费预算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970.3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55.42 万元，增长 35.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院多了一项南疆支教干警补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60.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0.98 万元，降低 46.75%，主要原因是：2018 年末我院新招录 9 名干警，人数增加，相关工资、津补贴、等缴费基数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5.9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5.98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 年决算中此项数据为公务员医疗补助（一次性注入）和社保缴费中公务员医疗基金合计数。

5. 公共安全支出(类) 法院(款) 事业运行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59.08 万元, 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51 万元, 增长 0.87%, 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我院干警工资上调。

六、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48.8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863.4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85.41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情况一: (项目支出、专项业务费按下列内容说明)

1、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含人民调解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行{2009}502号文件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基层人民法院公用经费保障标准》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用于购买我院新建审判综合业务楼办公桌椅、食堂设备、网络安全设备、网络存储设备。以上各项均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进行。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2、项目名称：2019 年残保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暂行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2.2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按季度向税务局缴纳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3、项目名称：新建审判法庭空调系统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财经领导小组文件水党财纪{2017}15号 2017 年第 11 次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纪要

预算安排规模：3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支付新建审判楼空调系统费用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情况二：（属于对个人补贴的项目支出按下列内容说明）

4、项目名称：2019 年临聘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人事局审核批复人数

预算安排规模：189.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单位聘用人员、保安保洁工资每月按劳务派遣公司开具发票金额支付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资金来源：区财政

补贴人数：临聘人员流动性大，目前人数为 57 人

补贴标准：统一工资标准

补贴范围：所有临聘人员

补贴方式：按月发放

发放程序：每月按劳务派遣公司开具发票金额报领导审批后支付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聘用人员

5、项目名称：临时聘用司机、安保等人员维稳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人事局审核批复人数

预算安排规模：57.4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每月考勤按月发放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资金来源：区财政

补贴人数：临聘人员流动性大，目前人数为 57 人

补贴标准：750/人

补贴范围：所有临聘人员

补贴方式：按月发放

发放程序：政工科依据每月考勤先上报表格，经由人事局审批后由单位财务做表经领导审批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聘用人员

6、项目名称：南疆支教生活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文件乌人社办【2018】228 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40.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按月发放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资金来源：区财政

补贴人数：8 人

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3150 元、每年每人意外伤害险 300 元

补贴范围：8 名南疆支教干警

补贴方式：按月发放

发放程序：由单位财务做表经领导审批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8 名南疆支教干警

7、项目名称：员额法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上级法院通知及经人事局审批
绩效考核奖金测算花名册

预算安排规模：2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按月发放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资金来源：区财政

补贴人数：员额法官 36 人、司辅司行 51 人

补贴标准：当年度人事局审批绩效考核奖金测算花名册

补贴范围：员额法官 36 人、司辅司行 51 人

补贴方式：依据考勤按月发放

发放程序：由单位财务做表经领导审批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员额法官 36 人、司辅司行 51 人

**八、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预算数为 0.6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
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4 万元。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103.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0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变化。

九、关于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7.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4.88 万元，降低 28.57%。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原则，压缩了相关机关运行经费的预算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9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755.57 平方米，价值 3120.54 万元。
2. 车辆 45 辆，价值 1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38 辆，价值 830.47 万元；其他车辆 7 辆，价值 208.53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6.4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970.35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含人民调解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	其中：财政拨款	14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购买我院新建审判楼办公桌椅、食堂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全部支出 143 万元		全部支出 143 万元		
	时效指标	100%		100%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桌椅一批、食堂设备一批		购置办公桌椅一批、食堂设备一批		
项目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率 100%		采购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办公环境		
		办公设备齐全、提升工作效率		办公设备齐全、提升工作效率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满意 10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2019 年残保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9	其中：财政拨款	2.29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按季度向税务局缴纳残保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全部支出共计 2.29 万元		全部支出共计 2.29 万元		
	时效指标	按季度缴纳		按季度缴纳		
	数量指标	全部支出共计 2.29 万元		全部支出共计 2.29 万元		
	质量指标	100%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行政机关按时缴税		行政机关按时缴税		
	社会效益指标	依照相关规定按时缴税		依照相关规定按时缴税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满意 10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新建审判法庭空调系统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7	其中：财政拨款	31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全部用于支付新建审判楼空调系统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全部用于支付新建审判楼空调系统费用		全部用于支付新建审判楼空调系统费用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空调系统一套		购置空调系统一套，全额支出 317 万元		
	质量指标	100%政府采购		100%政府采购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环境、提升工作效率		改善环境、提升工作效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办公环境		
		给当事人提供更好的环境		给当事人提供更好的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满意 10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2019 年临聘人员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9.82	其中：财政拨款	189.8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全部用于发放聘用人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全部支出		全部支出		
	时效指标	100%		100%		
	数量指标	57 人		57 人		
	质量指标	100%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生活		保障聘用人员生活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满意 10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临时聘用司机、安保等人员 维稳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44	其中：财政拨款	57.4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全部用于发放聘用人员维稳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全部支出		全部支出		
	时效指标	100%		100%		
	数量指标	57 人		57 人		
	质量指标	100%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生活		保障聘用人员生活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满意 10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南疆支教生活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8	其中：财政拨款	40.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全部用于发放南疆支教干警生活补助及购买意外伤害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全部支出		全部支出		
	时效指标	100%		100%		
	数量指标	8 人		8 人		
	质量指标	100%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支教干警生活水平		改善支教干警生活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满意 10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员额法官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	其中：财政拨款	22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全部用于发放员额法官绩效考核奖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按照当年度人事局批复支出		按照当年度人事局批复支出		
	时效指标	100%		100%		
	数量指标	87 人		87 人		
	质量指标	100%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工作积极性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生活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满意 10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

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市水磨沟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2 月 26 日